

5. 會議及交通費用一切由會社總負擔 1/1
6. 組合又本人之要求之因之即回答之 1/1
解者事項 1. 金三百六十圓 備出年為 三百六十圓分
2. 金一百二十圓 退職年也
3. 金一百二十圓 慰勞金
4. 金一百二十圓 特別慰勞金
計 千圓也

(協調會勞働課)

1. 會議及交通費用一切由會社總負擔 1/1

2. 組合又本人之要求之因之即回答之 1/1

解者事項 1. 金三百六十圓 備出年為 三百六十圓分

2. 金一百二十圓 退職年也

3. 金一百二十圓 慰勞金

4. 金一百二十圓 特別慰勞金

計 千圓也